

對《2003年博彩稅（修訂）條例草案》意見書

香港讀經會

讀經會早於 1879 年成立於英國，而香港讀經會則於 1962 年向香港政府註冊成立，為國際讀經會 130 個地區會員之一。本會自成立以來，一直秉承推動讀經、向兒童傳福音的異象，服侍香港教會及各地華人信徒。

對於《2003 年博彩稅（修訂）條例草案》，我們反對以合法化方式解決賭波問題。

賭博是用少量的財物，透過僥倖的途徑去尋求獲得大量的利益，賭博往往出於貪心，期望付出少和收獲大，這種「不勞而獲」有以下的不良影響：

1. 在神創造的設計中，工作給人帶來成長和滿足，賭博是不務實的事，輸多贏少，沉迷賭博使人墮落。
2. 賭博是刻意將個人的得益建立在他人的損失上，沒有付出或極少的付出，同時又期望獲得巨大利益，違反了靠付出和公平競爭而獲利的社會原則；而且在賭博流行和合法化的國家，參與賭博的人中貧窮人所佔比例較大，因此賭博上最大受害者是窮人，不是富有的人。
3. 賭波合法化對青少年人帶來的禍害最大，「打波」是他們所愛的運動，若然給了他們一個錯誤的印象，以為運動可變成獲巨利的「娛樂」，使心志未成熟的青年人，難免在不勞而獲和「快錢」的引誘下走上無心求學或不務實業的歧途。

在賭波合法化的進程中，本會認為，政府當局的政策只著重稅收問題上，在減少賭風及賭博對青少年的影響上，工作幾乎沒有。本會堅決反對賭波合法化，並認為政府應從多方面角度考慮問題，如賭波合法化後，更多人參與賭博，更多人因賭博問題影響學業、工作、家庭生活，到時如何處理？而據多個調查指出，非法外圍投注，亦並非如政府預料，在賭波合法化後會全被取締，那麼，合法化的理由何在？

總括來說，賭波合法化非但不能解決現存的社會問題，更會製造更多問題，得不償失，本會堅決反對賭波合法化的建議。